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11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牌珠宝	股票代码	0025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凯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镜水路1016号		
传真	0575-84021062		
电话	0575-84025665		
电子信箱	info@ming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黄金、铂金等中高档贵金属和宝石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务是对"明牌珠宝""明牌传家金""明牌小金喜"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公司作为珠宝首饰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具有良好的行业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采用批发、零售为主的经营模式，通过直营、专营、经销和加盟方式拓展市场，目前，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区域拥有近千家门店，在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主流电商平台设有旗舰店并持续发展其他网络营销渠道。其他经营业务活动为新能源光伏电池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和房地产营销服务。

一、宏观经济

2024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34.9万亿元、增长5%，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314元，比上年增长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1%）；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8227元，比上年增长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1%），促消费政策发力效果显著。

二、行业发展情况

1、珠宝首饰行业

回顾过去的一年，一方面我国珠宝行业有效需求相对不足、发展阶段性承压、风险挑战有所加大，另一方面市场格局分化重组、新赛道加速切换、新机遇新潜力破壳而出，在不利因素和积极因素互相交织下，我国珠宝行业面临的发展环境和动力机制更趋复杂，但是全行业基础实、大盘稳、韧性足的主基调未发生改变。

（1）行业整体规模略降，黄金市场逆势壮大

根据中宝协对珠宝行业全品类综合统计，按销售额计算，2024年我国珠宝玉石首饰产业市场规模约7788亿元，同比下降5.02%，其中，2024年我国黄金产品市场规模约为5688亿元，同比增长约9.8%，呈现稳健发展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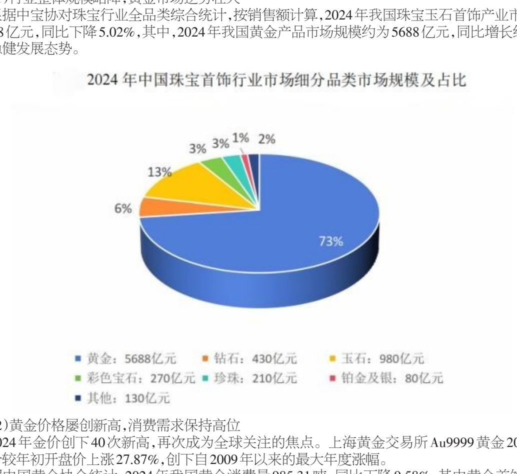

（2）黄金价格屡创新高，消费需求保持高位

2024年金价创下40次新高，再次成为全球关注的焦点。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黄金2024年末收盘价较年初开盘价上涨27.87%，创下自2009年以来的最大年度涨幅。

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2024年我国黄金消费量985.31吨，同比下降9.58%，其中黄金首饰532.02吨，同比下降24.69%，金条及金币373.13吨，同比增长24.54%。根据世界黄金协会有关报告，由于国内金价攀升、经济增长放缓，导致我国金饰消费量下降，但从总价值来看仅微降7%，处于历史第三高位，这表明消费者在面对黄金价格上涨时整体消费预算并未显著缩减，消费需求依旧保持相对稳定。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7895亿元，比上年增长3.5%，较2023年7.2%的增幅减少了3.7个百分点，其中限额以上单位金银珠宝类零售额3300亿元，同比下降3.1%，但绝对值仍稳守3000亿元以上的历史高位。

（3）铂金市场小幅回暖，迎来调整发展机遇

2024年，全球铂金首饰需求同比增长8%至62吨，我国铂金首饰需求量同比增长1%，达到12.8吨，这标志着自2014年以来连续多年下滑后，铂金消费迎来了小幅回暖，按销售额计算，我国铂金首饰市场规模约为34.8亿元，较上一年增长1.46%。

（4）线上销售稳中有进，线下渠道扩张减速

2024年我国珠宝电商零售额同比增长16.4%，继续成为驱动珠宝行业发展的重要引擎。在商务部重点监测的18类商品中，有7类商品实现双位数增长，其中金银珠宝类商品增幅位居第三位。京东大数据显示，2024年国内珠宝首饰消费呈多元化发展趋势，黄金类产品由于受金价波动影响增速放缓。

受前期渠道快速下沉、实体终端需求阶段性下降、开设门店成本上升等综合影响，2024年，珠宝行业主要品牌开始调整国内线下渠道扩张策略，开设门店增长率放缓，较多品牌出现不同程度的门店数量缩减。

（5）新模式新技术涌现，积极助力行业提升

2024年，珠宝行业在款式设计、工艺材质、文化营销、消费体验等方面继续寻求更大创新和有效突破，快速推进包括3D打印、人工智能设计、数控制造等在内的新科技在珠宝行业的广泛和深入应用，不断满足消费者日益高涨的个性化、高品质和迅速迭代变化的需求，成为推动珠宝行业向前发展的重要因素。

2、光伏电池行业

（1）需求保持增长，潜力仍然巨大

2024年，光伏发电效率稳步提升，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刺激全球光伏装机需求继续高位增长，据中国光伏协会数据统计2024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同比增加35.9%；据国家能源局数据统计，我国2024年新增光伏装机规模达277.17GW，再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28.3%，中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连续11年保持全球第一。据彭博新能源财经预测，2025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将再度保持17%高增长，达698GW；据国际能源署IEA预测2024-2030年期间全球仍需保持每年500GW-700GW的光伏新增装机。

（2）行业竞争加剧，产品迭代加速

2024年，由于过去几年全球光伏需求高增长，产业链各环节规模持续扩张影响，光伏行业呈现阶段性供需错配局面，全产业链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光伏企业盈利持续承压，甚至出现行业主流企业大面积业绩亏损局面。当前，中国光伏产业已从粗放型规模增长的发展阶段，迈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集约型高质量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光伏电池落后产能加速淘汰出清，N型电池产品取代P型电池产品成为市场主流。

3、房地产营销行业

2024年房地产行业呈现"L型"弱复苏态势，政策托底与市场出清并行。房地产行业从"高杠杆、高周转"转向"稳杠杆、重运营"，房地产相关行业需通过精细化管理和多元化布局适应新周期。长期来看，房地产行业仍是中国经济的重要支柱，但增长逻辑已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提升"，与实体经济、民生需求的协同性将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营销作为其中重要一环，需要更契合房企和购房者新形势下需求变化，积极推动自身业务结构性创新突破。

三、公司竞争状况、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珠宝首饰行业

（1）竞争状况

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近年来，受益于我国经济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提升，以黄金珠宝为代表的中高档消费品表现出较好的发展态势，成为市场消费的热点之一。行业市场竞争格局较为明朗，以卡地亚、蒂芙尼为代表的国外高端品牌，以港资品牌及国内主要上市珠宝企业为代表的领先品牌，以及部分区域性珠宝企业，覆盖了国内多层次的核心珠宝消费市场。

（2）公司行业地位

作为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大型综合性珠宝首饰企业，明牌珠宝整体综合实力居珠宝首饰行业前列，是中国大陆珠宝首饰行业的知名企业之一。公司植根中华文化，铭记匠心之道，精研珠宝匠艺，镌刻百年经典，复兴民族文化，致力成为中国消费者信赖和钟爱的珠宝品牌。公司系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工艺美术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全国贵金属首饰工艺标准主要起草单位，荣膺"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的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中国珠宝零售业十大品牌""新中国70年珠宝行业领航品牌""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珠宝行业行业先锋奖""浙江省重点文化企业""浙江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浙江省新零售示范企业"称号，连续多年入选德勤咨询《全球奢侈品力量排行榜》百强企业。

（3）公司竞争优势

1）清晰品牌印记。明牌珠宝锚定"金彩人生"核心理念，聚焦消费者不同阶段的人生需求，打造悦己、婚嫁、新生、礼赠、传家等全消费场景的黄金、钻石、镶嵌、K金和铂金产品，给消费者远超期待的幸福感与体验感，使其人生每一个阶段都充满精彩。品牌策略上，以"明牌珠宝"旗舰品牌为核心，持续推出"明牌传家金""明牌小金喜"等众多细分品牌，承载不同顾客群体的生活态度和个性同时，也恒久保持"心有光，自明亮"的品牌核心价值观。

2）广泛市场渠道。目前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区域拥有近千家实体门店，遍布主要大中城市核心商业中心，基本形成在中国一线城市商业中心完整的线下销售网络，并积极推动产业链延伸和商业新生态体系建设，线上线下全渠道联动，打造复合型营销渠道，实现消费客群的全方位、多维度触达。

3）深厚自研功力。公司拥有业界领先的资深工艺、设计团队，自有研发团队中基本拥有十年以上专业设计工作经验，并拥有国内外一线大师资源作为技术支撑后盾，不断提升设计高度，持续构筑公司坚固技术壁垒。公司精于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集合珠宝领域设计精英新秀，以超强的研发实力、快速的产品迭代，不断领先于潮流，目前已累计拥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上百项。

4）强大制造能力。作为"中国黄金首饰加工量十大品牌"，公司拥有多个自主生产基地，采用欧洲、日本先进设备及国产高端设备，具备一体化设施与流程，能够充分保障自主产能供给，并通过数十载工艺沉淀驱动，赋予公司产品更强的竞争力、生命力。

5）高效运营机制。公司积极奉行"文化内驱、数字赋能"，坚持打造数字化明牌和明牌新零售目标，不断做好品牌细分、市场细分、客群细分、产品细分、供应链细分和策略细分，加强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应用，构筑智能业务生态，使公司运营与新型零售、数字化管理持续并轨发展。

6）完善服务体系。贯彻落实"爱暖微笑，至真至诚"的服务理念，同步升级会员服务、门店物料、会员活动、会员礼品、培训支持等，从视觉到体验拥有一套完整的品牌服务体系，全面促进与消费者的深度交流，持续提升和传递品牌温度。

2、光伏电池行业

光伏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公司重要新增业务，目前全部产能为新一代N型TOPCon太阳能电池，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自产自销、战略大客户与市场销售相结合方式，已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成为目前市场上专业N型Topcon电池生产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差异化产品经营策略，避开行业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低的183尺寸产品，主要运营市场供需关系相对好的矩形210RN尺寸产品。公司作为最早布局矩形210RN尺寸产品且产能规划占比高的矩形210RN尺寸产品先行者，各项经营指标行业领先水平，从而实现行业相对好的经济指标。不过，受过去几年整个光伏产业链产能过快扩张影响，光伏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大大被削弱，公司光伏电池业务短期盈利能力也相应承压。

3、房产营销行业

公司立足于一二线城市的房地产行业，通过对房产大数据的开发、整合与应用，为客户提供智能高效的数据营销、数据金融和数据资产服务，基于智慧、快速、开放的平台优势，公司深度链接服务开发商、经纪机构、购房者、金融机构和智能科技，有效打破三者的信息壁垒，构建一个泛房地产全周期的数字服务生态圈，让房企迅速锁定营销渠道，实现房源快速去化、资金高速周转。

公司具有一批在房地产深耕多年，具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队伍，目前已在21座城市成立了直营分公司，在140余座城市拥有加盟机构，全面覆盖北上深广一线城市、各大省会城市及重点二三线城市，拥有强大的渠道整合及落地能力，并保持稳健的扩张步伐。

四、主要经营成果和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面对各行业市场发展新变化，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指引下，公司积极调整经营发展策略，上下合力抢机遇、控风险、调结构、谋发展，推动整体业务平稳前进。

2024年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珠宝首饰生产销售业务分部	新能源光伏电池片生产销售业务分部	房地产营销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营业收入	306,505.22	62,223.46	24,755.40	-55.63	393,428.45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06,451.88	62,223.46	24,566.86	-55.63	393,186.57
营业成本	268,626.15	80,584.52	19,855.45	-55.63	369,010.49
资产总额	459,765.39	290,504.79	41,598.62	-89,109.30	702,759.50
负债总额	211,205.21	238,920.34	35,701.12	-95,599.09	390,227.58

（一）珠宝首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珠宝首饰主业，重点开展了以下方面经营管理工作：

1、双管齐下，经销加盟稳步向前

经销加盟业务方面，公司坚持促发展、防风险并重，切实围绕客户品牌端、产品端、服务端需求多措并举，努力向广大经销加盟客户提供更强的品牌竞争力、更优质的产品和更全面的服务，同时灵活推进适应市场的价格管理和资金管理机制，不断拓延经销加盟网络体系，提升客户规模体量，着力发展优质战略客户，有效增强品牌辐射能力；另外，公司进一步规范完善客户管理，对货品安全、客户授信、客户应收形成管理闭环，强化以货品、资金为核心的经营风险防范与控制，保障经销加盟业务稳健发展。

2、整合优化，助力门店提质增效

公司以珠宝行业市场调整为契机，致力打造高端高效优质的直营专营门店矩阵，公司把高精尖门店拓展和区域门店整合作为双抓手，聚焦品牌美誉度、客户满意度、货品人员匹配度等关键指标，大力推进实施包括品牌形象升级、营销服务完善、货品供应健全、人员素养提升、绩效考评优化等在内的终端系统性提升工程，实现人货场资源要素合力赋能，有效促进门店人效、坪效及整体运营效能提升，推动门店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3、多线并行，广泛沉淀品牌资源

线上，公司致力于打造自有品牌专属文化和印记，通过种草等多种形式传播品牌核心符号，建立以会员为中心的新品推广和宣传渠道，通过小暴书、社群视频号、小红书KOS、抖音本地等不断加大新品在会员渠道的推广力度，凭借品牌曝光量不断扩延品牌覆盖的广度和深度。线下，结合数十场重大节点活动、联合新品推广营销活动、品牌巡展以及众多品牌会员活动，全方位展示公司品牌形象及产品，推动公司与消费者之间长期共鸣，不断强化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和粘性。另外公司通过与主流商业体资源共享合作、异业合作等方式，丰富品牌营销途径，加大品牌客户资源沉淀。2024年公司新增品牌会员超过30万人，品牌会员及粉丝总数达200万人。

4、匠心致远，夯实精品自研优势

公司的产品开发始终坚持以市场变化及消费者需求为中心，将产品研发方向与市场流行元素、消费者偏好相结合，依托自有先进制造设备工艺和省级非遗工艺传承优势，潜心产品原创设计，构筑具有明牌品牌特色和优势，兼具文化底蕴与现代审美的产品体系，持续打造具有明牌印记和品牌基因的爆款系列产品，不断领跑于国内市场前沿，构筑差异化竞争优势。2024年，公司新增多项产品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全年累计开发推广明牌珠宝系列、明牌传家金系列、明牌小金喜系列产品超30多个，收获了市场和消费者广泛好评，切实展现了公司的深厚自研能力。

5、品牌出海，显著提升国际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品牌国际化进程，探索海外市场的多元化发展机会。作为"中法建交60周年·大美中国世界行"唯一受邀国内珠宝品牌，2024年12月明牌珠宝在法国卢浮宫展示了公司经典系列作品尤其是品牌标志性的花丝镶嵌工艺产品，相关精湛工艺和设计赢得了高度赞誉。明牌珠宝不仅成功地将中国民族品牌的独特魅力带到了国际舞台上，同时也向全球市场传递了中国高端珠宝制造的精湛工艺与文化底蕴，成为2024年珠宝行业一道"明"亮的光芒。

（二）光伏电池业务

1、渠道拓展：公司与行业前十的组件提供商几乎都建立了合作关系并展开销售业务，同时与行业主要贸易商保持良好合作，开展双经销业务模式，大力拓展公司盈利空间。

2、研发生产：公司生产模式以自主研发、自主生产为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建立了健全的生产管理体系。公司研发一方面配合生产工艺设备提效降本；另一方面紧跟行业电池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尤其是半片钝化技术，同时深入研究BC技术及跟踪钙钛矿技术的发展进度。

3、供应链管理：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主要根据产能以及结合客户订单情况进行采购，同时在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对重要原材料（比如硅片/银浆）有选择性地进行策略性备料。

4、核心团队建设：公司已经组建完备的产供销一体的运营团队，建立了庞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满足一期项目运营的同时，具备支持二期项目建设的能力。

5、品牌打造：公司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得到行业广泛认可，并且在行业龙头企业展开销售业务，公司实行以行业龙头战略大客户结合市场销售、双经销的多元营销策略，同时公司将广泛参与行业交流。

（三）房产营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扩大分销垫佣业务模式、稳步提升整购业务、全民营销业务，利用平台优势和资源整合，为长期合作的经纪机构提供资金垫付服务，缓解开发商因项目开发和销售而承担的巨大资金压力。同时，通过成交佣金激励，提高中小经纪机构投入的积极性，建立房客人精准营销的生态循环，大幅度缩短房产交易周期和时间成本，让服务更高效。此外，公司为现金流相对稳定、负债率较低的优质房企提供供应链融资支持，同步获取开发商在运营项目的销售代理权，以"营销服务+佣金收入"的多路径增收形式，实现稳定营收。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7,027,594,983.48	7,382,251,442.40	-4.80%	4,425,345,23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1,353,036.68	3,102,989,641.73	-0.05%	2,934,611,523.8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934,284,490.33	3,937,373,603.51	-0.08%	3,473,583,6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77,465.06	159,083,634.00	-88.70%	-162,591,64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940,753.49	55,823,330.26	-418.76%	-173,371,64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8,283.92	307,917,413.97	-97.64%	156,856,68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0	-90.00%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0	-90.0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5.27%	-4.69%	-5.4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6,099,699.98	1,077,409,485.62	1,077,771,699.52	423,003,60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28,611.34	-6,334,434.89	-6,541,356.72	10,324,64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47,337.39	-25,073,447.38	-10,836,822.22	-153,277,8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63,724.61	137,956,902.61	-114,622,119.44	150,487,225.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4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7%	164,591,494	0	不适用	0
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0%	115,103,281	0	不适用	0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1.38%	7,272,200	0	不适用	0
日月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5,984,398	0	不适用	0
朱军	境内自然人	0.85%	4,500,000	0	不适用	0
王建军	境内自然人	0.81%	4,271,400	0	不适用	0
罗卫国	境内自然人	0.62%	3,294,000	0	不适用	0
孙明伟	境内自然人	0.61%	3,225,200	0	不适用	0
张云海	境内自然人	0.58%	3,048,953	0	不适用	0
归振磊	境内自然人	0.58%	3,04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虞阿五、虞兔良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建军通过融资融券增持257700股公司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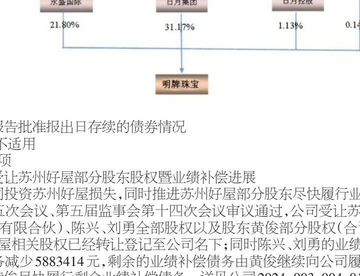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受让苏州好屋部分股东股权暨业绩补偿进展

为减少公司投资苏州好屋损失，同时推进苏州好屋部分股东尽快履行业绩补偿债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受让苏州好屋股东董向东、苏州推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陈兴、刘勇全部股权以及股东黄俊部分股权（合计20.72%）。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苏州好屋相关股权已经转让登记至公司名下；同时陈兴、刘勇的业绩补偿债务已履行完毕，黄俊业绩补偿债务减少5883414元，剩余的业绩补偿债务由黄俊继续向公司履行债务清偿义务，公司将继续全力敦促黄俊尽快履行剩余业绩补偿债务。详见公司2024-003、004、011号公告

（二）公司与银团签订担保协议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合称"银团"）已完成《[20GW新能源光伏电池片智能制造项目一期]人民币壹拾伍亿元银团贷款保证合同》相关签署手续，公司为子公司日月光能与银团签署之《20GW新能源光伏电池片智能制造项目一期人民币壹拾伍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2024-005号公告

（三）日月光能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日月光能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4家子公司（以下统称"天合光能"）签订了《电池采购框架合同》，日月光能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详见公司2024-009号公告

（四）公司对日月光能继续提供担保、增加担保额度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子公司日月光能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详见公司2024-037号、2024-041号公告

（五）公司转让明豪科技股权

为更好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聚焦主业经营发展，经2024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虞阿五先生、虞豪华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明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日月集团，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公司结合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及明豪科技经营情况，并经双方协商确认为5100万元。详见公司2024-050号公告

（六）对日月光能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

日月光能以其部分辅助设备设施作为租赁标的物，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的融资业务（共4笔），融资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公司2024-053号公告

（七）苏州好屋部分股东支付现金补偿款

2023年7月26日，公司与汪妹玲、严伟虎、叶远鹂、苏州吉帅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协商一致签订《协议书》，汪妹玲、严伟虎、叶远鹂、苏州吉帅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现金补偿+股权补偿"的方式弥补公司损失，其中汪妹玲、严伟虎支付给公司现金补偿款1.5亿元，分五期履行完毕（2023年现金补偿共7000万元，2024年现金补偿共8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汪妹玲、严伟虎还需支付给公司2024年现金补偿款2850万元（该部分现金补偿款已于2025年1月完成支付）。详见公司2025-001、2025-002号公告。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林明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阿五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776.48及资产减值准备530.20万元，上述减值损失将增加2024年度公司税前利润总额246.28万元。本次核销应收款项163.84万元、其他应收款59.38万元，并不影响公司税前利润总额，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审查并作了合理性说明，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3,428万元，比上年同期393,737万元下降0.08%，利润总额亏损10,37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9.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8.70%，基本每股收益0.0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0.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89,505,049.34元（母公司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977,465.0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31,833,893.31元，减去2024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950,504.93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减去2024年支付2023年度的现金股利52,800,000元，2024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49,588,437.72元。由于公司光伏业务推进需要较多资金，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和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25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与控股股东日月集团及所属单位、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加工商品、采购动力、房屋租赁、提供营销服务、代垫劳务费用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37353万元。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两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9、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控股股东日月集团拟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的资金拆借，在本次审议通过的资金拆借金额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循环使用，提供的拆借资金将用于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拆借占用费经过资金拆借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按照月度资金占用天数、平均余额及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依据计算。资金拆借期限一年，资金占用费在拆借资金归还时结算收取。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两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由于本次资金拆借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不提供任何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申请该事项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同意。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发出黄金产品预计库存量，结合公司的风险控制要求，公司针对发出黄金产品库存进行套期保值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其中AU（T+D）延期交易、期货交易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所建立的套期保值标的以公司发出黄金产品库存量为基础，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数量和金额。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国债、债券、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等低风险的短期投资品种，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1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拟对日月光能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含新设立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日常经营合同涉及的履约担保等；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其中，公司对日月光能提供的日常经营合同涉及的履约担保主要用于日月光能向主设备商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债务而产生的公司潜在可能担保情形。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的相关事宜。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审查并表示同意，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时刊登于2025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21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9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镜水路1016号（群贤路交叉口）公司行政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审议事项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3、表决情况说明　（1）第6.00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2）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第7.00项议案。

（3）本次会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镜水路1016号）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镜水路1016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312030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5-84025665

联系人：陈凯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574"，投票简称"明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5年5月16日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无指示，则由受托人自行酌情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名）：

授权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10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初良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776.48万元及资产减值准备530.20万元，

核销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223.22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3,428万元，比上年同期393,737万元下降0.08%，利润总额亏损10,37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9.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8.70%，基本每股收益0.0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0.00%。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89,505,049.34元（母公司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977,465.0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31,833,893.31元，减去2024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950,504.93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减去2024年支付2023年度的现金股利52,800,000元，2024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49,588,437.72元。由于公司光伏业务推进需要较多资金，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和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所需资金较大，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推动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12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对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拟计提相应的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拟进行核销。具体如下：

一、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范围和金额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4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776.48万元及资产减值准备530.20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776.48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2.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9.27
资产减值损失	530.20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530.20

（2）核销资产

2024年度核销资产223.22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	163.84
其他应收款	59.38
合计	223.22

2、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 应收票据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公司对应收票据的固定坏账准备率为零。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核销资产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业务终止、已经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核销。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776.48及资产减值准备530.20万元，上述减值损失将增加2024年度公司税前利润总额246.28万元。本次核销应收款项163.84万元、其他应收款59.38万元，并不影响公司税前利润总额，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履行的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计提的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5-01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89,505,049.34元（母公司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977,465.0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31,833,893.31元，减去2024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950,504.93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减去2024年支付2023年度的现金股利52,800,000元，2024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49,588,437.72元。

由于公司光伏业务推进需要较多资金，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和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52,800,00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77,465.06	159,083,634.00	-162,591,647.4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29,397,263.6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9,588,437.7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2,8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823,150.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2,80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三、2024年度不分配利润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光伏业务推进需要较多资金，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和经营资金需求，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2024年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计至下一年度，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主要用于珠宝、光伏业务以及日常生产经营，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保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对《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充分考虑了行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的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所需资金较大，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